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屆一〇八年第二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10 分

地點：本公司 A1-1 會議室

出席：董事-----林進寶、許德潤、林萬興、陳闕上鑫、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智鑫投資(股)公司周明智(委託 林進寶)、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彭志強，計 10 人。

缺席：董事-----葛天縱，計 1 人。

列席：弘鼎創投 投資副總 劉昌昱、執行副總經理 郭雅屏、財務長 洪冠文、稽核主任 江佩珊、總經理特助 張瑛楓、行銷中心處長 黃翔麟、台晶(寧波)總經理 周建福、勤業眾信會計師 龔雙雄、經理 彭以驊

主席：林董事長進寶

記錄：莊婉君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無。

三、報告事項

(一) 案由：前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提請 確認。

說明：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第十二屆一〇八年第一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詳附件(一)。

決議：准予確認。

(二) 案由：內部稽核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1、108 年 2 月份稽核回覆追蹤及稽核報告，詳附件 (二)。

2、本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議：准予確認。

(三) 案由：大陸經營狀況、投資進度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1、本公司截至 3 月底止累計投資大陸總金額為 USD4,656.97 萬元，廣東惠倫晶體 USD73.47 萬元(已扣除出售股份 508.38 萬股，剩餘 501.17 萬股)、寧波廠 USD4,583.5 萬元，上述經投審會核准投資並完成核備。

2、寧波廠投資進度、經營狀況等，詳附件 (三)-1。

3、重慶廠及重慶眾陽置業投資進度、經營狀況等，詳附件 (三)-2。

決議：准予確認。

(四) 案由：寧波廠衍生性金融商品評估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寧波廠委託專業機構進行專戶基金投資之相關評估報告，詳附件 (四)。

余董事：略。

決議：准予確認。

(五) 案由：本公司轉投資進度案，報請 備查。

說明：略。

決議：准予確認。

四、討論事項

(一) 案由：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

說明：1、107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644,350,008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

盈餘公積，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及調整數後，可供分配盈餘金額為新台幣 2,574,634,538 元，故擬發放股東紅利新台幣 619,514,080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0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955,120,458 元。

- 2、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其他營業外收益項下。
- 3、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庫藏股轉讓、註銷或現金增資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
- 4、本案經股東會通過後，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配發之。
- 5、檢附 107 年度盈餘分配表及相關說明，詳附件（六）。
- 6、本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擬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案由：大陸轉投資子公司盈餘規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包含但不限於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因考量未來將持續於中國大陸地區投資增擴產線及轉投資事業，為能充份發揮資金規劃效益，故大陸轉投資子公司之盈餘擬暫時不匯回母公司，以利轉投資子公司資金運用及未來發展。

- 2、台晶(寧波)盈餘分配案業經其董事會決議通過。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案由：審核股東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據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 2、本公司已依前述規定，公告自 108 年 4 月 5 日起至 108 年 4 月 15 日止，受理股東提名，於提案期間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 1.61% 之股東「林萬興」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名單。

3、經檢核相關文件（含被提名人無公司法第三十條規定情事之聲明書及當選後願任獨立董事承諾書等相關書件），均符合董事暨獨立董事資格，擬全數列為本年度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資格條件及審核表單詳附件（七）。

- 4、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將審核通過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請股東選舉之。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擬請股東會解除本次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2、本案擬經董事會通過後，依法提請股東會決議。
- 3、新任董事兼任職務情形，詳附件（八）。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案由：107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核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的功能，依據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

估辦法」於年度結束後，對其董事及經理人之年度績效予以評核，107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核結果詳附件（九）。

2、本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5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出席董事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董事會代理主席徵詢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案由：107 年度會計師之獨立性、績效評估審核，提請 討論。

說明：1、依據本公司「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辦法」之規定，應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及其績效，以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107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績效評估考核表詳附件（十）。

2、本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案由：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暨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原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翁博仁會計師擔任，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自 108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林宜慧會計師改委由謝明忠會計師擔任，翁博仁會計師則改委由蘇郁琇會計師擔任，並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予以評估，相關說明詳附件（十一）。

2、本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林董事：略。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案由：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提請 討論。

說明：1、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明忠、蘇郁琇會計師核閱，詳附件（十二）。

2、本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案由：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強化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將銀行授信額度及衍生性商品承作提請核備。

1、108 Q1 銀行授信額度核備。

2、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提請 核備。

108 年 Q1 因應本公司營運之外幣需求，從事金融商品承作，詳附件（十三）。

3、本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案由：108 年 Q2 績效獎金發放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 108 年績效獎金(108 年 Q2 發放)，係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獎金發放作業辦法」，並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有關績效獎金發放說明詳附件（十四）。

2、本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5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出席董事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依

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董事會代理主席徵詢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一) 案由：重慶眾陽置業專案進度報告及相關討論案，提請 討論。

說明：1、子公司重慶眾陽置業住商用地開發案於106年12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且於107年7月開發建設，相關工程進度及財務測算報告，詳附件(十五)-1。

2、略。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無。

六、散 會：同日下午3時45分。